

证券代码：832373

证券简称：美特桥架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主体公司
尚新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董事长
尚岱华	董监高	董事、总经理

执行法院：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3）豫 1002 执恢 1100 号

立案时间：2023 年 6 月 27 日

案号：（2023）豫 1002 执 2179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3 年 6 月 29 日

（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请求法院依法强制被申请人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履行许昌市魏都区法院做出（2023）豫 1002 执恢 1100 号的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

（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和董事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社会影响。

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包含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包含了公司董事长尚新春、董事及总经理尚岱华。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此案件是公司主体和董事长、总经理在中原银行贷款担保 10,983,593 元的案件。因公司现已经停摆，还未得到具体的恢复方案，暂时不会有解决的进展和计划

四、备查文件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资料

许昌美特桥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9 日